

陕西华亿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 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华斌签署了《陕西华亿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承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愿意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作出具体承诺如下：

一、回购主体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华斌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二、回购对象条件

回购对象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19年4月9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准，未出席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就《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投赞成票的股东。

3、在回购承诺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交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5、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6、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

三、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拟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四、回购数量

异议股东可申请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其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为限。

五、回购承诺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15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或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见附件）、股东有效证件复印件等书面资料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等方式交至公司，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六、争议调解机制

异议股东若与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就上述承诺产生任何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应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七、特别提示和联系方式

由于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请尽快与公司联系。以下为公司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进

联系电话：029-89316899转806

邮箱：1511663538@qq.com

联系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33层

邮政编码：710054

特此公告

陕西华亿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3日

附件：

陕西华亿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

股东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股）	
交易（买入）时间	
交易（买入）价格	
回购申请股份数量（股）	

本人承诺：上述股份数为本人实际持有的陕西华亿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亿装饰；股票代码：871869）股份数。如本人上述信息与事实不符，则视为本人放弃本次股份回购要求，并继续持有华亿装饰股票。

股东（盖章/签字）：_____

2019 年 4 月 日